

##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6日以邮件、短信、电话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

2. 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3人），董事柯海青，独立董事王金良、张华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4. 会议由董事长汪剑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6）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27)。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告编号：2022-030)。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修订后的相关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修订后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32)。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修订后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31)。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地点等信息，公司董事会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